

臺北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

新生暨轉學生聯合招生鑑定

鑑定時間表

	時間	項目
108 年 5 月 26 日 (星 期 日)	08:00	預備鈴
	08:10~10:10	鉛筆素描
	10:10~10:30	休息時間
	10:30	預備鈴
	10:40~12:20	創意表現
	12:20~13:40	午餐休息
	13:40	預備鈴
	13:50~15:50	水彩畫

臺北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試場位置圖



臺北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新生暨轉學生聯合招生鑑定 試場與准考證編號對應表

試場	准考證編號
第1試場 (801)	B 001 ~ B 025
第2試場 (802)	B 026 ~ B 050
第3試場 (學習G)	B 051 ~ B 075
第4試場 (803)	B 076 ~ B 100
第5試場 (804)	B 101 ~ B 125
第6試場 (學習F)	B 126 ~ B 150
第7試場 (901)	B 151 ~ B 175
第8試場 (902)	B 176 ~ B 200
第9試場 (903)	B 201 ~ B 220、 C 001 ~ C 005
第10試場 (904)	C 006 ~ C 016、 D 002、E 001 ~ E 005
第11試場 (3F備餐室)	D 001、D 003、D 004

臺北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新生暨轉學生聯合招生鑑定

試場規則

1. 考生憑准考證入場，未到測驗時間不得先行入場，並應遵守一切試場規則。
2. 核對術科測驗作答卷上編號是否與准考證號碼相同，如有錯誤應立即向監試人員報告。
3. 考生進場後請將准考證放在畫桌右上角，以便核驗。
4. 攜帶非應試用品如教科書、參考書或補習班文宣品，以及行動電話、呼叫器、收音機、鬧鐘、MP3、MP4等多媒體播放器材進入試場，隨身放置而經監試人員發現者，扣該科測驗成績10分。
5. 將行動電話、呼叫器放置於試場前後方地板上，或攜帶電子錶、穿戴式電子裝置、計時器，於測驗時間開始後，發出鬧鈴響聲者，扣該科測驗成績10分。
6. 術科測驗遲到15分鐘後不准入場，於考試開始鈴響前之預備時間不得提前翻閱試題，測驗進行未滿40分鐘，不得繳卷離開試場。測驗時間結束應立即停筆，不得繼續應試製作。
7. 測驗中考生不得有交談、暗示、左顧右盼、夾帶畫稿、代他人描繪、離座走動察看等一切舞弊行為，並不得攜帶其他任何紙張、畫稿、書籍或非應考用具進入試場。
8. 考場備有吹風機（考生可自備「可攜式充電吹風機」），考生須配合應考科目自備畫具（黑色H~8B鉛筆、橡皮擦、水彩畫具、圖釘、平面素色畫板以八開為限、紙膠帶等），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，鉛筆素描不可使用噴膠。有關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，需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。
9. 術科測驗作答卷上不得書寫姓名或其他與考題無關之文字或符號，亦不得於作答卷背面作畫。違反此項規定者，視情節輕重該科測驗成績酌予扣分。
10. 測驗時間結束鈴響完畢，考生一律立即繳卷，不得再行吹乾作品。請考生自行預留時間，以便畫面充分風乾，如因畫面未乾，以致損毀畫面影響成績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11. 測驗完畢，術科測驗試題及作答卷必須一併繳交。試題、作答卷及座位號碼，均不得自行撕毀或剪除。
12. 違反以上試場規則者，將提報聯合招生鑑定小組，作扣分處理。

考生注意事項

1. 鉛筆素描：考生自備黑色H~8B鉛筆、平面素色畫板（以八開為限），不可使用噴膠。
2. 創意表現：製作媒材由承辦學校提供，考生不可攜帶任何媒材、畫板進入考場。
3. 水彩畫：考生自備水彩畫具、平面素色畫板（以八開為限）。
4. 考試中請勿離座借用畫具，水彩畫測驗若需換水請舉手由考生服務隊協助，使用吹風機需舉手經監考老師同意後方能離座。

臺北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學美術班 新生暨轉學生聯合招生鑑定

重要日程表

項目	日期	內容
公告試場 座次表	108年5月25日 (星期六)	1. 公告時間：9：00於五常國中網站公告 2. 預看試場時間：13：00～15：00開放 看試場（不可進入教室內） 3. 測驗當日不開放試場預看
術科測驗	108年5月26日 (星期日)	1. 測驗時間：8：00～15：50 2. 測驗地點：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 3. 應備齊准考證、相關應試用品
寄發術科 測驗 成績通知 書	108年6月6日 (星期四)	寄發考生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
成績複查	108年6月13日 (星期四)	1. 時間：9：00～12：00 2. 請親至五常國中 3樓 教務處 辦理
撕榜及錄 取學校 現場報到	108年6月22日 (星期六)	1. 時間：按簡章第7頁撕榜報到時間表 2. 地點：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3樓活動 中心 3. 應備資料：准考證、書面審查結果通 知書或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